



“依法治国与道德问题治理高层学术研讨会”在武汉举行

时间:2015-01-19 16:21 点击:417次



2015年1月10日下午，由湖北省伦理学学会主办，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我国道德领域突出问题治理研究》课题组和华中师范大学道德建设与文明湖北研究中心联合承办的“依法治国与道德问题治理高层学术研讨会”在华中师范大学召开。来自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湖北大学的专家学者参会。会议由湖北省伦理学学会会长、华中师范大学龙静云教授主持。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我国道德领域突出问题治理研究》课题首席专家龙静云教授首先对参会的专家学者表示热烈欢迎，并简要介绍了本次研讨会的主题：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会议精神、探讨法治与德治相结合与促进的路径和对策、提升我国社会现代化治理体系建设水平。会上，湖北省伦理学学会荣誉会长、长江学者江畅教授从“现代社会治理需要法治和德治”、“法治和德治在现代社会的定位”、“法治和德治相结合的途径”三个方面阐述了自己的观点。他认为，要实现道德规范法律化、实现有效的普遍法律、实现道德观在法律中的地位、明确法治与德治的分工，这样才能实现法治和德治的有效结合。

湖北省伦理学学会荣誉会长、华中科技大学韩东屏教授就道德问题的界定及道德治理的主体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他还对目前我国社会出现道德全面滑坡这一趋势的原因进行了探讨，并提出有效的奖惩法律和相关机制是解决道德问题的关键，而法律又应该按照全体人民的意志来制定，以切实维护人民的利益。

湖北省伦理学学会副会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刘可风教授就道德治理的主体、道德治理的对象等内容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秦在东教授则对《我国道德领域突出问题治理研究》这一课题提升决策咨询水平提出了建议。

与会专家围绕会议主题作了精彩发言，并展开热烈讨论，特别是对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关系、道德和道德问题的定义、我国道德领域突出问题治理的对象及对策等话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

在听取了与会专家的发言后，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刘宏兰充分肯定了此次会议主题设置的重大意义，他总结了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在历来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指出国家治理应实现双轨并行。在道德建设方面，他认为要抓住两个层面：一是精英阶层，二是民众教化。要首先抓精英阶层，让精英阶层起带头示范作用。

龙静云教授做了会议小结，对与会专家共享智慧与建议表示衷心感谢，并结合与会专家的发言，就道德治理的对象、主体、方式、目的等方面作了具体阐述，同时还对我国存在有法不依现象的原因进行了探讨，并提出了相应的治理对策。（作者：程兰）

（责任编辑：宣教部）

分隔线

 上一篇：[“慈善伦理与核心价值观”学术研讨会综述](#)

 下一篇：[重庆市伦理学学会2015年会暨伦理学专业研究生论坛成功举办](#)
[招聘启事](#) | [交通指南](#) | [企业邮箱](#)

